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王心怡

電話：3322101#7418

電子信箱：aie3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八德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401294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12948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

「115年度教學基地學校本土語教學支援老師寒假共同備
課研習」，請鼓勵貴校本土語教學支援人員踴躍參加並惠
允核予公假登記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4年12
月2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6564號函辦理。

二、國教署為提升本土語教學支援老師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與課
堂經營能力，爰辦理旨揭研習，課程資訊摘述如下：

（一）時間：115年1月26日至27日。

（二）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。

（三）參加對象：現職教學支援老師，並以各直轄市、縣

（市）政府推薦之1至3名所屬學校本土語教學支援老師
為優先。

（四）交通費補助對象為講師（擔任講師者則不以學員身分核
予研習時數，另須備妥身分證影本、存摺影本、購票證



教務處 114/12/31 14:38



1140009474

有附件

明或檢具票根核銷交通費)。

(五)為擴大研習資源效益，於板橋車站北2門規劃學員專車接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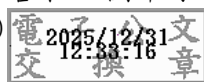
(六)報名方式：請於115年1月16日（星期五）前上網報名
(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YearPlan.aspx>)，將以縣市推薦優先錄取，尚有餘額，將依報名系統順序錄取。

三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林婉琪小姐，

聯繫電話：(02) 7740—7513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